

2022年度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2022年度部门决算 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2022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主要职责包括：会同区有关部门，开展全区党员干部等优秀人才的轮训与培训；围绕重大理论和全区中心工作开展研究，承担各级课题研究项目，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学习、研究和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以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重大战略思想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开展与区内外各级党校及相关教育培训科研机构交流合作；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内设4个部门，分别是综合部、培训部、教研部、电教部（校区建设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57.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1,751.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4.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1.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57.73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57.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957.73	总计	60	1,957.7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57.73	1,95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7	5.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77	5.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77	5.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751.36	1,75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51.36	1,75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2	干部教育	1,751.36	1,75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2	5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22	5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14	3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7	1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6	1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6	1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36	1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02	13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02	13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51	4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9.52	89.5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57.73	535.54	1,422.1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7	0.00	5.77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77	0.00	5.77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77	0.00	5.7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751.36	334.94	1,416.42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51.36	334.94	1,416.42	0.00	0.00	0.00
2050802	干部教育	1,751.36	334.94	1,416.4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2	54.2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22	54.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14	36.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7	18.0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6	15.3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6	15.3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36	15.3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02	131.0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02	131.0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51	41.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9.52	89.5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57.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77	5.7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1,751.36	1,751.36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4.22	54.2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36	15.3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1.02	131.0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57.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57.73	1,957.7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957.73	总计	64	1,957.73	1,957.7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57.73	535.54	1,422.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7	0.00	5.7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77	0.00	5.77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77	0.00	5.77
205	教育支出	1,751.36	334.94	1,416.42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51.36	334.94	1,416.42
2050802	干部教育	1,751.36	334.94	1,416.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2	54.2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22	54.2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14	36.1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7	18.0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6	15.3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6	15.3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36	15.3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02	131.0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02	131.0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51	41.5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9.52	89.5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2.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38
30101	基本工资	217.56	30201	办公费	28.52
30102	津贴补贴	103.1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9.7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9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1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07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2	30211	差旅费	0.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0	30214	租赁费	9.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7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5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5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6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8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	--	--	-------	-------	------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63.53		公用经费合计	7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1.05	0.00	1.05	0.00	1.0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2022年度总收入1,957.7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57.7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57.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8.07万元，下降10.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2年在编人数较上年增加3人，对应人员经费支出增加47.28万元；二是根据财政工作安排，经报请批准，将项目结余285.35万元资金统筹退回财政，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教师申请列支报销课题经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2022年度总支出1,957.7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957.7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535.5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7.28万元，增长9.7%，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在编人数较上年增加3人，对应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1,422.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5.35万元，下降16.7%，主要变动情况：根据财政工作安排，经报请批准，将项目结余285.35万元资金统筹退回财政，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957.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57.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8.07万元，下降10.8%；主要变动情况：根据财政工作安排，经报请批准，将项目结余资金统筹退回财政，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957.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57.73万

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86.27万元，下降12.8%；主要变动情况：
根据财政工作安排，经报请批准，将项目结余资金统筹退回财

政，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万元的26.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23万元，下降94.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万元的26.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23万元，下降94.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99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万元的26.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4万元，下降18.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5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维修费、路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公务接待有关规定的相关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按照公务接待有关规定的相关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7.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1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8.8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0.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6.6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

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3.3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422.1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2.64%；组织对2022年度等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0等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我单位本年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57.7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预算编制合理、规范，绩效目标全面、明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项目、资产、人员管理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单位履职绩效显著。单位预算安排的项目基本能按照年初设定的计划执行，项目完成情况良好，整体评价达到“优”等级。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教育培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967.32万元，执行

数1,957.73万元，完成预算的99.5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党校共开办各类培训班12个，培训学员约1.4万人次，党性教育与理论教育课程占比达到79%，共开发优质课程7门，全年咨政信息被国家、省、市级等刊物采纳55篇，共获各级领导批示29条，立项课题11项，其中省哲社课题1项、市哲社课题1项、省委党校课题3项、市委党校课题6项，课题数量在全市区级党校排名领先。丰富学员的理论知识，发挥了智库作用，为政府工作提出建议，达到了改善民生的目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公用经费控制率过高，二是预算执行进度慢，三是受疫情影响，党组织活动开展次数同比减少。改进措施：一是严控公用经费使用，优先安排目支出，公用经费为保障，减少使用公用经费，提升其他项目资金支付率；二是严格按照申报的预算计划开展项目，制作项目推进表，实时把控项目开展情况，有问题及时调整、改正，按期支付进度款，不拖沓、不压减；三是细化党员活动方案，丰富活动内容与形式，按计划开展党组织活动。

教育培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75.2万元，执行数为274.23万元，完成预算的99.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围绕中央重大战略部署和市委、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科学设置培训班次；二是创新培训教学方式，通过运用线上教学、课堂教学、现场教学、市内调研、小组讨论等新颖的培训模式，引导广大领导干部探索实践新的工作学习方法。努力丰富培训形式，将培训与学习相结合，调动学员学习积极

性，确保培训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开发情景党课《致敬冷板凳上那颗火热的心》， 线下成功试演，大大增加了培训的趣味性，

录制成线上课程，丰富线上学员的培训内容。翻转课堂、研讨课堂等系列课堂提升了授课教师与学员的互动，课程质量有效提高；三是充实师资队伍、开设多类型课程，推进新时期党校办学模式改革。建成一支105人的高质量客座教授队伍，涵盖了领导干部、行业专家、技术骨干，包括“国家重点人才计划”或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市政府特殊津贴或市地方级领军人才。充实了党校师资库，使干部培训在内容上更丰富、形式上更多元、风格上更多样，尽可能满足不同学员的需求。四是按照重视培训实效，确保干部在培训中得到思维碰撞，通过培训得到价值提升。通过渐进式研讨、结构化讨论，教育培训中聚焦现实问题，把“攻坚”作为教学项目的必要课题，着重提升党员干部解决问题的能力。引入翻转课堂，通过教师学员的角色翻转和课堂上下翻转，学习讲授的双向互动，达到启发思考的教学效果。同时也更注重教学成果转化，2022年培训收集学员心得体会378份，调研报告194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支付进度慢，多个主体培训班因疫情停课的情况，延时开班、师资不能正常授课等问题，导致正常支出进度受阻，实际支付金额与预算数额有所出入。二是调训部门临时安排协办的培训工作因不在年度申报计划内，经费调度困难。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针对项目进度，应该充分做好应急预案准备，如因线下课程开展困难，可适当调整为线上形式开展。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本单位未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1221231500100010		项目名称:	教学研究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光明区委党校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光明区委党校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	得分	
项 目 资 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940000.00	940000.00	938198.54	10	99.81	9.98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940000.00	940000.00	938198.5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每年至少完成2项课题、开发5门优质课程，所发表得文章能够刊登在区级及以上党政信息内参中，发挥党校决策咨询的智库作用。				2022年立项课题7项、结项课题8项，36篇市政刊登在区级及以上党政信息内参，多篇获市、区级领导批示，发表论文6篇，充分发挥了党校决策咨询的智库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课题成果数量	≥4项/年	市社科课题1项、市委党校课题5项、校级课题2项，共计8	4	4	
			优质课程开发数量	≥8门/年	12门	5	5	
			党政信息内参发表数量	≥6篇/年	36篇	5	5	2022年，党校高度重视信息工作，派遣专人赴区委政研室跟班学习，并开展信息撰写与专题调研等相关工作，故与
			教研队伍对外交流及学术交流次数	≥3次/年	4次	4	4	
		质量指标	开发课程质量	优质	100%	4	4	
			党政信息发表内参质量	获区级及以上刊物采用	36篇市政信息均获区级及以上刊物采用	4	4	
			发表学术期刊论文质量	获区级及以上刊物采用	6篇论文均获得区级及以上刊物采用	4	4	
		时效指标	开发课程时间	≥1门/2月	2门/2月	4	4	
			党政信息发表内参时限	≥1篇/2月	6篇/2月	4	4	2022年，党校高度重视信息工作，派遣专人赴区委政研室跟班学习，并开展信息撰写与专题调研等相关工作，故与
			发表学术期刊论文时限	≥1篇/2月	1篇/2月	4	4	跟班相比，工作成效较
		成本指标	课程开发费用支出进度达标率	≥80%	100%	4	4	
			教研队伍对外交流及学术交流费用支出进度达标率	≥50%	100%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学员的理论知识	有效丰富	100%	8	8	
			为政府工作提出建议	据实提出	100%	7	7	
			达到改善民生的目的	有效改善	100%	7	7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全区党员干部理论水平和执政能力	有效提升	100%	8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对本年度课程的投诉率	<10%	0%	3	3	
			改革执行与党政信息工作绩效评价	≥90分	100分	4	4	2022年，区委党校改革积分完成率100%，信息积分完成率416.7%，获得光明区2022年度党政信息工作先进单位（第2名）、先进个人奖项。
			相关期刊认可度	采用率 ≥80%	80%	3	3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98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黑色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灰色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黑色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1221231500500005		项目名称：	教育培训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00.00	2752000.00	2742255.45	10	99.65	9.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0000.00	2752000.00	2742255.45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按照区委组织部调训安排和区委党校 2022年工作计划，争取各培训班保质保量完成。 目标2：学员满意度 95%以上。 目标3：全年无重大安全事故。				全年共举办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基层干部专题培训班、科级干部能力提升班、区管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研讨班、党员大课堂等各类培训班 12个，学员各项满意度平均值达到 91.67%。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物资购买次数	≥5 次	5次	2	2	
			现场教学次数	≥6 次	20次	4	4	
			理论教育与理论教育课程占比	≥75%	86%	3	3	
			科级干部培训提高班数量	≥1期	1期	3	3	
			党员大课堂班次数量	≥1期	1期	3	3	
			临时安排的培训班数量	≥1个	3个	4	4	
			计划开展的培训班次	≥1个	12次	4	4	
		质量指标	学员撰写心得体会数量	≥ 30份	110份	4	4	
			调研报告完成数量	≥5份	35份	4	4	
			培训学员出勤率	≥92%	99%	4	4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计划时间	集中在 3-7月、9-12月份	集中在 3-7月、9-12月份	3	3	
			培训开展时长	≥1 天	5天	3	3	
		成本指标	住宿费	≤ 230 元/ 人/ 天	230元 /人/ 天	3	3	
			伙食费	≤ 130 元/ 人/ 天	130元 /人/ 天	3	3	
			场地交通费	≤ 150 元/ 人/ 天	150元 /人/ 天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员就业率	有效保障	100%	10	10	
			为区内党员干部提供党性教育	持续提供	100%	10	10	
			提升区内党员干部的文化素养	有效提升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对课程设置的满意度	≥85%	92%	3	3	
			学员对授课教师的满意度	≥85%	90%	3	3	
			学员对课程质量的满意度	≥85%	93%	4	4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97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页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页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页灰信息自动带出。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评分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算指标	预算编制指标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目标设置指标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00
部门管理指标	资金管理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00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3.0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资产管理指标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 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 60%的，得0分。	1.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人员管理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的，得0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 <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 >10%的，得0分。	0.00
	制度管理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 etc 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0
部门绩效指标	经济性指标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5.00
	效率性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0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4.74
	效果性指标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00
	公平性指标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和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档次评分。 1.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00

2022 年度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在全国党校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和《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要求，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市委党校的指导下，区委党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区委党校培训部聚焦教学中心工作，针对不同培训对象，努力践行“设计高质量课程，使用高质量师资，培养高质量学员”的理念，开展各项培训项目，设立该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培训教育项目的设立符合党校负责本区党员干部教育工作的部门职责，为党校2022年度的重点履职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包括：培训教育是区级财政全额拨款项目，是为开展全区党政领导干部、公务员、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年轻干部、高层次人才、基层干部、党员的轮训与培训工作而使用的经费。

（2）2022年的实施情况：全年共举办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基层干部专题培训班、科级干部能力提升班、区管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研讨班、党员大课堂等各类培训班12个，培训学员约1.4万人次，其中线下培训近2000人。

（二）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

2022 年，党校培训教育预算项目年初预算数为260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为 275.2 万元，该项目支出合计约 274.23 万元，执行率约 99.65%。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支付和调整有完整的审核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

(2) 项目资金分配情况

2022 年全年支出 274.23 万元，主要以培训费为主，全年培训费支出 152.19 万元，占比 55.5%；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9 万元，占比 24.76%；委托业务费支出 37.89 万元，占比 13.82%；维修（护）费支出 9.85 万元，占比 3.59%；办公费支出为 3.43 万元，占 1.25%；资本性支出 2.97 万元，占 1.08%。

按经济分类的支出结构（单位：元）

序号	经济分类	支出金额	占比
一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12555.45	98.92%
1	培训费	1521915.71	55.5%
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9045	24.76%
3	委托业务费	378855	13.82%
4	维修（护）费	98463.11	3.59%
5	办公费	34276.63	1.25%
二	资本性支出	29700	1.08%
6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9700	1.08%

2.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1) 项目资金管理

为进一步规范财务行为，健全财务制度，完善财务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提高经费使用绩效，党校编制印发了《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财务管理办法》《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合同管理办法》《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客座教授聘任及管理服务办法》等制度。

(2) 项目使用情况

培训教育项目调整后全年预算数为 275.2 万元，年末决算支出合计约 274.23 万元，执行率约 99.65%。

按经济分类来看，商品和服务支出271.26万元，占98.9%，其中维修（护）费和培训费占比较高，主要是用于举办培训班所支付的师资费、物资费及丰富课程形式、内容所产生的费用等。2022 年度为落实蔡颖书记“打造一些身边精品课程”等要求，围绕“双区”建设和科学城建设等重大现实问题开展研究，开发《致敬冷板凳上那颗火热的心》情景党课并成功试演，经费支出 39.6 万。为丰富培训课程，购买中央党校课程支出约 3.9 万元。此外，为保障全年培训班次顺利进行，委托第三方设计，订制手提袋、签字笔、笔记本等培训配套物资支出约 55.45 万元。

(三) 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以党建为引领，提高党校的政治站位，探索开放办学，

抓实教育培训，推进信息化建设等方式，实现多角度提升干部培训效能、促进现代管理技术与信息技术的融合，推进新时期党校办学模式改革，最大限度提升教育培训的实效。

2. 阶段性目标

2022 年，党校以年初设定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为基础，根据教育培训实际，合理使用财政经费，强化教育培训服务质量，提升党校办学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党校培训教育工作部署和要求，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公正地对2022 年培训教育支出进行评价，以反映项目资金的绩效，通过绩效评价，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做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对象是光明区委党校教育培训经费。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范围为2022 年度财政拨付的教育培训经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

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与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四个部门，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3.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以资料收集为主，部分效益评价指标采纳员工反馈情况。

4.评价标准

严格按照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的三级指标及相关解释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共分为三个阶段：

1.前期准备阶段。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准备项目资料。

2.组织实施阶段。绩效评价小组收集项目资料与相关证据，查阅项目管理实施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相关资料。

3.分析评价阶段。根据取得的数据资料，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进行分析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党校 2022 年培训工作安排，党校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效益等方面对培训支出进行全流程绩效管理。

综合评价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	数量	计划开展的培训班次	≥1 个	12 个	4.00	4.00
		临时安排的培训班数量	≥1 个	3 个	4.00	4.00
		党员大课堂培训班数量	≥1 期	1 期	3.00	3.00
		科级干部培训提高班数量	≥1 期	1 期	3.00	3.00
		理论教育与理论教育课程占比	≥75%	86%	3.00	3.00
		现场教学次数	≥6 次	20 次	4.00	4.00
		物资购买次数	≥5 次	5 次	2.00	2.00
	质量	学员撰写心得体会数量	≥30 份	110 份	4.00	4.00
		调研报告完成数量	≥5 份	35 份	4.00	4.00
		培训学员出勤率	≥92%	99%	4.00	4.00
	时效	项目实施计划时间	3-7 月、9-12 月	3-7 月、9-12 月	3.00	3.00
		培训开展时长	≥1 天	5 天	3.00	3.00
	成本	住宿费	≤230 元/人/天	230 元/人/天	3.00	3.00
		伙食费	≤130 元/人/天	130 元/人/天	3.00	3.00
		场地交通资料费	≤150 元/人/天	150 元/人/天	3.00	3.00

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人员就业率	有效保障	100%	10.00	10.00
		为区内党员干部提供党性教育	持续提供	100%	10.00	10.00
		提升区内党员干部的文化素养	有效提升	100%	10.00	1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员对课程设置的满意度	≥85%	92%	3.00	3.00
		学员对授课教师的满意度	≥85%	90%	3.00	3.00
		学员对课程质量的满意度	≥85%	93%	4.00	4.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通过部门与区委组织部协调拟定年度计划，开班前由组织部发文，根据实际情况发放通知，由部门确定培训时间、地点、人员及预算，由校务委员会审议决定，部门落实项目，从时效性、效率性、成本控制等多方面进行全流程把控。目标比较明确、细化、量化；项目决策依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项目决策程序合规并履行相应手续；制定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资金分配结果合理。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培训教育项目经本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制定预算计划，相关培训支出预算严格依据《深圳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制定，并通过校务委员会审议，资金到位比较及时，资金使用不存在支出依据不足、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支

出等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机构健全、分工明确，建立有关项目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如《光明区委党校主体班学员管理办法（试行）》《光明区委党校主体班班主任工作管理制度（试行）》等。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 多元化教育培训模式，提升干部培训效能。

2022 年为响应国家防疫号召，在疫情防控总体要求下，开展各类培训班 12 个，培训学员约 1.4 万人次，其中线下培训近 2000 人。2022 年度，党校举办的各培训班次严格按照“经费跟着项目走”的原则，在执行过程中严格做好经费预算工作，确保每个培训班次实际使用费用均在预算范围之内。并且按照计划预设的目标完成各项培训任务，培训效果显著，学员对课程设置、授课教师、课程质量的满意度均达到90%以上。

一是围绕中央重大战略部署和市委、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培训，提高各级各类领导干部的能力和素质，为党员干部工作的提升做出党校的努力。

二是按照《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及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指标对培训班次设置要求，2022 年度，党校举办的各类班次包括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基层干部专题培训班、科级干部能力提升班、选调生培训班、公务员职员初任培训班等 9 个主体班，线下共计培训党员干部近 2000 名，完成了第八届党员大课堂 4 期线上培训班，培训学员 12417 人。

三是通过运用线上教学、课堂教学、现场教学、市内调研、小组讨论等新颖的培训模式，引导广大领导干部探索实践新的工作学习方法。努力丰富培训形式，将培训与学习相结合，调动学员学习积极性，确保培训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党校开发的情景党课《致敬冷板凳上那颗火热的心》成功试演，大大增加了培训的趣味性。翻转课堂、研讨课堂等系列课堂提升了授课教师与学员的互动，课程质量有效提高。

2.充实师资队伍、开设多类型课程，推进新时期党校办学模式改革。

一是为丰富教育培训方式，提升培训效果，加大现场教学点的开发和利用。2022年，增设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区公共服务法律中心、区信访局、袁庚祖居、深圳东江纵队纪念馆等6个现场教学点，目前已开发现场教学点22个。今年以来共开展现场教学31次，组织学员前往白花洞革命烈士纪念园、袁庚祖居、东江纵队司令部旧址等地开展参观调研活动。通过现场教学进行实地感受，使党性教育更加深刻，科技创新课程更直观。

二是因区委党校成立时间不长，为弥补师资短板，在区委党校常务副校长清方同志带领下，将好老师聘请、筛选等相关工作前置，吸纳外请的高端师资为客座教授，打造出一支高质量客座教授队伍。2022年，已经建成一支105人的高质量客座教授队伍，涵盖了领导干部、行业专家、技术骨干，更不乏“国家重点人才计划”或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市政府特殊津贴或市地方级领军人才。2022年新增的客座教授，

国家级人才有全国著名经济学家，北京大学教授曹和平，有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校长顾问杜子德，有正局级干部，深圳市政协文化文史委主任尹昌龙，也有2022年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姚涛等。充实了党校师资库，使干部培训在内容上更丰富、形式上更多元、风格上更多样，尽可能满足不同学员的需求。

三是按照重视培训实效，确保干部在培训中得到思维碰撞，通过培训得到价值提升。通过渐进式研讨、结构化讨论，教育培训中聚焦现实问题，把“攻坚”作为教学项目的必要课题，着重提升党员干部解决问题的能力。引入翻转课堂，通过教师学员的角色翻转和课堂上下翻转，学习讲授的双向互动，达到启发思考的教学效果。同时也更注重教学成果转化，2022年培训收集学员心得体会378份，调研报告194份。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

培训项目每一细项的立项参照《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工作条例》等文件要求，每一年度向组织部申报下一年度的培训计划，经费预算有据可依，有效提高预算的精准度。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支付进度慢，支付金额与预算金额有出入。2022年，经费支出受疫情影响较大。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公务员、职员初任班等多个培训班都存在因为疫情停课的情况，延时开班、师资不能正常授课等问题，导致正常支出进度受阻，实际

支付金额与预算数额有所出入。二是调训部门临时安排协办的培训工作因不在年度申报计划内，经费调度困难。

因此，一方面，针对项目进度，应该充分做好应急预案准备，如因线下课程开展困难，可适当调整为线上形式开展。另一方面需要对部门的经费预算要做到更精细化，积极对接财务人员，确保有一定的灵活经费可应急调度，全力做好培训资金保障。

六、有关建议

（一）设置项目的产出目标要先进行深入、细致的了解项目实施的主要工作及流程，分析项目的用途及效益，最后项目的产出目标设置应能较好完整体现项目的产出情况及社会经济效益。

（二）完善项目支出进度预备方案，提前做好项目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利用新技术手段保障培训班，如通过线上直播、录课等形式开展线上教学，学员原地视频学习方式，将突发原因导致各种不利因素降到最低，保障培训班正常开展，按时完成支付。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评分依据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 分	依据《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申请立项，依据上一年度上报的《光明区2022 年度干部培训计划表》开展规定执行测算资金，不存在项目重复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评分依据
决策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4 分	项目开展按照党校培训工作计划以及组织部调实际开展。立项经过部门、分管部门、校委会决议等程序，决策过程规范、严谨，风险可控。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 6 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分	项目绩效参照教育培训要求，从培训班数、课程形式、成果展现（调研报告、心得体会等）、学员满意率等方面对项目展开绩效评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评分依据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分	绩效目标通过对学员出勤率、学员心得和调研报告完成率等指标进行细化，且全部可衡量，设定的绩效目标均可按培训计划完成培训工作。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分	本项目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党校培训工作要求，依据区委组织部的年度培训计划安排进行预算编制，编制时严格参照《深圳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测算预算额度，预算项目与工作任务紧密相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评分依据
				性情况。			
		资金分配 合理性	4 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 是否有测算依据， 与补助单位或地方 实际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 目预算资金分配的 科学性、合理性情 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 是否相适应。	4 分	预算资金分配按照 2022 年培训 工作方案开展，在部分项目预计 无法支出时及时进行调整，资金 分配合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评分依据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分	2022 年度，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一致。
		预算执行率	4 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 分	2022 年度培训教育项目调整后全年预算数为 2752000 元，年末决算支出合计约 2742255.45 元，执行率约 99.65%，执行情况良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评分依据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分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并依据光明区委党校制度汇编财务相关要求执行，资金支付和调整符合审批程序，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分	党校已制定《光明区委党校财务管理制度（试行）》制度，内含培训费章节、差旅费章节，党校培训支出严格按照要求执行，并由分管校领导、部门负责人对业务工作上的制度执行进行监控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评分依据
				况。			理，程序符合规定。
		制度执行有效性	3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分	培训相关项目资料在培训班次结束后，由部门专人进行整理归档，严格落实档案归档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评分依据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9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5	9分	2022 年度按照区委组织部调训安排和区委党校 2022 年工作计划，保质保量完成教育培训工作。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9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9分	质量评定以学员撰写心得体会、调研报告、培训学员出勤率为质量评定标准，质量达标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评分依据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9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9分	除因根据上级疫情防控要求，配合履行疫情防控工作，培训根据要求延期、暂停或者改换线上方式开展外，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9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1.成本节约率≥90%，得9分； 2.90%>成本节约率≥80%，得8分； 3.80%>成本节约率≥70%，得7分； 4.成本节约率<70%，得6分；	6分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成本节约率0.3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评分依据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9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9分	教育培训工作的正常开展，有效提升了区内党员干部的党性修养、政治理论认识，进一步提高了区领导干部的政治能力。
		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5分	党校主责主业为对区内党员开展教育培训，因此不涉及社会公众对我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本次默认得分。
			10分	培训学员平均满意度	1.平均满意度 $\geq 95\%$ 的，得10分； 2. $90\% \leq \text{平均满意度} < 95\%$ 的，得8分； 3. $80\% \leq \text{平均满意度} < 90\%$ 的，得6分； 4. 平均满意度 $< 80\%$ 的，得5分。	8分	培训学员对课程设置的满意率为92.00%，对授课教师的满意率90.00%，对课程质量的满意率93.00%。综合考量，学员对各项指标的平均满意度为91.6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评分依据
总分						95 分	

附注：1.《项目支出部门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设置为决策+过程=40 分；产出+效益=60 分，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会同区有关部门，开展全区党员干部、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类人才、社区专职工作者、民主党派与无党派人士、民主宗教人士、归国及新阶层人士的轮训与培训；

2.围绕重大理论和全区中心工作开展研究，承担各级课题研究项目，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

3.学习、研究和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以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重大战略思想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4.承办区委、区政府举办的专题培训，会同区有关部门，开展多种形式的委托培训和合作培训；

5.开展与区内外各级党校及相关教育培训科研机构交流合作；

6.完成区委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2022 年度总体工作

（1）围绕中心工作，努力抓好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2）夯实科研支撑，持续提升科研咨政能力；

（3）以党建为引领，不断强化队伍建设。

2.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1）围绕中心工作，努力抓好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2) 夯实科研支撑，持续提升科研咨政能力；

(3) 以党建为引领，不断强化队伍建设；

(4) 加快校区建设，提升教学培训环境。

(三)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项目 编制情况

2022 年，光明区委党校无新增预算项目。对部门整体预算项目及 10 个一级预算项目和 12 个二级预算项目编制绩效目标，进行绩效目标管理。

2. 目标编制依据

编制的绩效目标主要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国家重大方针政策和省、市、区重要决策部署，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区委区政府重点任务要求；预算单位职能职责、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预算管理制度及办法、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目标，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符合合理性、规范性要求。

3. 目标设定依据

绩效目标的设定结合党校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实际，从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四个方面对党校工作业绩、工作能力和工作态度进行考量，并进行监督管理。

4.指标设置依据

绩效指标的设置依据对绩效目标的分解和细化，清晰、可衡量、合理可行、相应匹配。

(四) 2022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方面：在资金支出及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方面，2022 年党校调整预算收入 1,967.32 万元，支出 1,957.7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51%，收支结余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用预算拨款收入 1,967.32 万元，利息收入 0.00 万元。

表 1.2022 年部门预决算支出对比（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年末决算数
一	基本支出	576.00	542.48	535.54
1	人员支出	502.00	466.48	463.53
2	公用支出	74.00	76.00	72.01
二	项目支出	1666	1424.84	1422.19
1	综合管理事务经费	43.00	24.95	24.83
2	培训部工作经费	260.00	275.20	274.23
3	教研部工作经费	94.00	94.00	93.82
4	电教部工作经费	280.00	283.40	283.28
5	后勤保障经费	451.00	365.47	365.26
6	党组织活动经费	17.00	6.82	5.77
7	专干经费	375.00	375.00	375.00
8	计生考核经费	9.00	0.00	0.00
9	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行经费	107.00	0.00	0.00

序号	项目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年末决算数
10	机动经费	30.00	0.00	0.00

（注：为了方便阅读，本部门预算采取了“四舍五入”方法进行取数，导致部分数据可能出现细微误差。）

按支出性质来看，基本支出 535.54 万元（占全年支出数的比重为 27.36%），项目支出 1422.19 万元（占全年支出数的比重为 72.64%）。

2.项目管理方面：2022 年，包括基本支出在内，全年共批复 19 个一级预算项目，21 个二级预算项目，全部项目申报合法合规。年中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共监控 12 个履职类二级预算项目。监控过程中发现，党组织活动经费、物业管理经费、餐厅管理经费、综合管理事务经费等 4 个二级预算项目存在预期无效目标和预算执行进度较差情况，针对这 4 个项目及时进行了整改，并在规定时间内报送了整改落实情况。10 月份，为保障项目支付进度正常，进行跨一级预算项目调整，由后勤保障经费调减 8.60 万元，培训部工作经费调增 5.20 万元，电教部工作经费调增 3.40 万元，调剂过程经单位内部会议审议，流程符合制度要求。本年度未开展招投标项目。全部项目均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履约验收。

3.政府采购方面：2022 年党校计划采购金额 137.96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政府采购 137.96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00%。全年支出 1 个超过 100.00 万的政府采购项目，为党校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共支付 166.60 万元。自行采购严格按照《深圳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指导及《光明区委党校采

购管理制度（试行）》规定进行购买，购买流程合理合规。需要签署合同时，均提前进行法务审核，出具书面审核报告后，经单位法人授权委托后才可签署合同。

4.财务合规性方面：党校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的有关规定，并加强日常内控和监督管理，严格审核费用报销凭证，采用事前事后双重审批原则，按照资金支出等级设定领导审批权限，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或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况。

5.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方面：党校严格按照《预算法》《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及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限内，在深圳光明区政府在线网站中公开预决算信息，切实履行部门预决算公开责任。

6.资产管理方面：截止 2022 年末，党校资产合计 485.7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约 120.19 万元，含货币资金 18.87 万元，预付账款 97.27 万元，其他应收款净额 4.06 万元，非流动资产 365.51 万元，含固定资产净值 297.99 万元，本年固定资产账实、账账相符，在用资产 365.51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00%，资产使用按照党校制定的《光明区委党校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试行）》进行管理，各办公室的资产配置按照区里统一的编制要求，据实配备，符合规范，并注明使用人，对于照相机、摄录机等可移动设备，采用集中管理的方

式，各部门人员在领用时签字留痕，确保每一项资产的去向都清楚明白。

7.人员管理方面：党校事业编制数 15 人，实有在编人数 13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86.87%），离休 0 人，退休 0 人，使用财政资金用于工资发放、福利发放、补贴发放的在编人数为 13 人，劳务派遣人数为 16 人，发放数额依据区内相关部门规定及《光明区委党校一般类岗位专干绩效考核办法》《光明区委党校加班薪酬补贴发放管理办法（试行）》《光明区委党校教师教研工作量核算和绩效考核办法（试行）》《光明区委党校信息宣传工作考核激励办法（试行）》等制度规定，不存在多发、乱发等违规现象。

8.制度管理方面：党校于 2022 年更新了《重大事项议事决策制度（试行）》《光明区委党校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试行）》《光明区委党校采购管理制度（试行）》《光明区委党校合同管理制度(试行)》《光明区委党校信息宣传工作考核激励办法》《光明区委党校小额项目管理办法》等制度，在日常工作中，严格落实制度要求。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党校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等要求，围绕区委打造“原始创新策源地、科研经济先行地、创新人才集聚地”目标，

认真开展党校各项工作。

（二）主要履职情况

1.教育培训方面。围绕打造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发展对党员干部的培训需求，努力使用高质量师资、设计高质量课程、培养高质量学员。一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培训主要内容，全年共举办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基层干部专题培训班、科级干部能力提升班、区管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研讨班、党员大课堂等各类培训班 12 个，培训学员约 1.40 万人次，其中线下培训近 0.20 万人，主渠道主阵地作用进一步彰显。二是始终围绕“双区”建设和科学城建设等重大现实问题开展研究，落实蔡颖书记“打造一些身边精品课程”等要求，开发《致敬冷板凳上那颗火热的心》情景党课并成功试演。

2.教学宣讲和科研咨政方面。努力打造教学宣讲和科研咨政“双优”的创新型党校。一是咨政信息完成率、获批示数量、全区排名均取得新突破。截止 12 月底，咨政信息被采纳 55 篇（统计标准：市、区级分别采用相同文章，记 2 篇），其中国办综合采用 2 篇、省委省府办综合采用 7 篇、市级刊物采用 23 篇，获中央领导批示 2 条。已完成信息积分 978.45 分，任务完成率近 500.00%，在全区 46 个单位中排名第一，较 2021 年上升 3 个名次。二是申报各类课题 12 项，其中中央社会主义学院课题 1 项、市哲社课题 1 项、省委党校课题 4 项，市委党校课题 6 项，课题数量在全市区级党校

排名领先，新型智库作用进一步显现。三是编发《科学视野党校动态》校内期刊，全年共印刷六期，每期刊物分送至区委组织部、区委编办、共建党组织、客座教授及区其他相关单位参阅，并且出版《区县党校发展路径探索实践》图书，为全国各地基层党校办学治校提供经验、建议。

3.校区及信息化建设方面。2022年，党校以“红色党性”为引领，打造特征明显、功能配置相对完善、环境融合程度较高、科学要素显见的校园教学配置，完成临时校门路面改造、科学人才阵地、红色历史阵地红色标语以及多个党性宣传标语等项目建设。目前已完成5G视频直播系统建设、VR教育展示视频制作项目，以及第三期教学管理系统维保、校园监控优化、微信公众号建设等信息化项目。为配合新校区建设进度，已完成国际教室桌椅采购项目、优秀传统文化室项目、危机管理情景教室项目、心理调适室项目、学员食堂厨房等新校区配套项目的立项和招标工作。通过持续推进校区改造和信息化建设，极大改善了校区环境，有效解决了新校区建设期间培训、办公所需的通行和功能用房问题。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经济性

2022年党校三公经费支出1.05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年末决算数61.00万元，调整预算数61.00万元，经费控制率为100.00%。其他项目支出也均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充分体现了支出项目的经济性。如：教师课酬严格按照职称标准支付，培训班次的物资采购、日常办公用品、建设项目

招标均以经济实惠、高性价比为选择标准。

2.效率性

(1) 重点项目:

2022 年党校培训教育任务圆满完成，根据区委组织部的相关调训要求，全年共举办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基层干部专题培训班、科级干部能力提升班、区管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研讨班、党员大课堂等各类培训班12 个，培训学员约 1.40 万人次，其中线下培训近 0.20 万人。顺利达成年度目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培训教育经费支出进度 99.65%，基本完成支出任务。

(2) 党校整体情况:

从预算执行率层面看，党校一季度预算执行率达到 22.47%，二季度达到 40.01%，三季度达到 67.63%，四季度达到 99.51%，全年平均支出进度达到 57.41%。

3.效果性

党校的预算支出不仅增加了授课讲师等相关人员的个人收入，还提高了负责供应学员培训后勤保障物品的企业的经济收入，带来了促进企事业单位资金流转等积极的经济效益。此外，除了党校的 13 名在编职员、16 名专干和其他服务人员外，还额外提供兼职讲师岗位，创造了极大的社会效益。课后调查问卷统计显示，培训学员对课程设置的满意率为 92.00%，对授课教师的满意率 90.00%，对课程质量的满意率 93.00%。综合考量，学员对各项指标的平均满意度为 91.67%。

4.公平性

经本年度系统调查综合考量，学员对党校课程设置、授课老师表现等各项指标的平均满意度为 91.67%。此外，为了保持各预算项目之间经费配给的公平性，2022 年党校的预算分配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和实际情况进行了合理调整，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进行灵活分配、不固化，采用“资金分配抓重点，重要履职项目多分配”加“据实调节、全局统筹”策略，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

表 3.部门绩效指标设置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绩效	效率性	项目实施计划
	经济性	增加个人收入
		增加企业收入
		促进企事业单位资金流转
		促进地区经济发展
	效果性	提高各级各类领导干部的能力和素质
		引导领导干部探索新的工作学习方法
		丰富培训形式，调动学员学习积极性
	公平性	学员对课程设置的满意度
		学员对授课教师的满意度
		学员对课程质量的满意度

表 4.部分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 13 人	13 人
		理论教育与理论教育课程占比	≥ 75%	86%
		课题成果数量	≥ 4 项/年	8 项
		发表信息内参数量	≥ 6 篇/年	36 篇
		完成教学管理信息化建设项目数量	≥ 5 个	5 个
	质量指标	培训学员出勤率	≥ 92%	99%
		完成学员心得体会率	≥ 8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发表信息内参级别	获区级及以上刊物采用	100%获区级及以上刊物采用
		工程质量	竣工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26-31 日间	每月 26-31 日间
		培训开展时长	≥1 天	5 天
		发表信息内参频率	≥1 篇/2 月	6 篇/2 月
	成本指标	工资支付进度达标率	≥80%	99.08%
		住宿费	≤230 元/人 / 天	230 元/人/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员就业率	有效保障	100%有效保障
		保障社会人员具有稳定收入	有效保障	100%有效保障
		为区内人才提供党性教育	100%提供	100%提供
		丰富学员的理论知识	有效丰富	100%有效丰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对课程设置的满意度	≥85%	92%
		学员对授课教师的满意度	≥85%	90%
		学员对校区环境投诉率	≤10%	0%
		改革执行与党政信息工作绩效评分	≥90 分	100 分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主要经验

（1）加强内部控制建设。

2022 年，党校重点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完成区委党校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监督评价领导小组成员变更工作，召开会议对党校的内控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并开展资产盘点及财务内审工作，高度重视审查结果，立行整改。

（2）关注上级政策通知。

本年度在区财政局下发统筹调剂需求时，立刻梳理预计无法支出项目并提交统筹申请，涉及工资福利支出、后勤保障经费、综合管理事务经费、计生考核经费、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用经费等，共计金额 276.68 万元。

（3）按实际情况进行预算统筹管理。

党校经费采取全局统筹使用原则，并严格遵守财政关于“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00%以内”的要求，在确有调剂需求的情况下，经校内会议审议，同意进行跨一级预算项目调剂，由后勤保障经费调减 8.60 万元，培训部工作经费调增 5.20 万元，电教部工作经费调增 3.40 万元，占全年预算的 0.00%，调剂过程经单位内部会议审议，流程符合制度要求。

（4）紧盯预算执行进度。

每月月末督促各部门及时上报下月预计支出（包括具体项目名称及测算数额），编制月度预算执行进度表，报账员预先审核支出合理性，并上报至中层会议，由领导会上讨论。

2.主要做法

从全流程管理预算绩效层面报告党校 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主要做法：

（1）事前绩效评估

在申请预算时，对下年度完全新增项目及新增预算超 50%的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内容覆盖全面、依据充分合理、数据准确、论证逻辑清晰透彻、评估

结论客观可信。

（2）绩效目标管理

在编制预算时同步完成一般公共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按财政部门要求编报党校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全年共编制12个二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达到100.00%，编报的绩效目标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

（3）绩效监控管理

2022年，共有12个项目进行了年中的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管理范围达到了100.00%全面覆盖。在绩效监控结果应用方面，党校对偏离绩效目标、预期无效目标和预算执行进度较差项目及时整改，并报送整改落实情况。

（4）绩效监控结果应用

针对党组织活动经费、物业管理经费、餐厅管理经费、综合管理事务经费等4个预计无法支出或支出进度较慢的项目，光明区委党校立即申请财政统筹退回，对于无法统筹退回的项目，经领导上会审议后决定，进行单位内部调剂。

（5）绩效评价管理

党校严格按财政部门要求，及时开展2022年绩效自评工作并按时上报，其中包括1个整体支出绩效自评，9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年初申报12个绩效目标，其中计生经费、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用经费由区内统筹，不做绩效自评，机动经费由追加项目做绩效自评），自评覆盖率100.00%。此外，还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对履行主要职能的重点支出项目开

展绩效自评，评价报告逻辑清晰、问题聚焦、评价指标设计合理、整改建议切实具体。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

（1）公用经费控制率过高

2022 年，党校“三公”经费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4.00 万元，实际支出 1.05 万元，经费控制率为 96.40%，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61.00 万元，实际支出 61.00 万元，经费控制率为 95.49%，使用度过高。

（2）预算执行进度慢

2022 年，党校全年平均预算执行进度 57.41%，一季度既定支付进度为 25.00%，预算实际支付进度为 22.47%；二季度既定支付进度为 50.00%，预算实际支付进度为 40.01%；三季度既定支付进度为 75.00%，预算实际支付进度为 67.63%；四季度既定支付进度为 100.00%，预算实际支付进度为 99.51%。全年预算执行进度过慢。

（3）党组织活动开展次数同比减少

2022 年，党校举办 10 次党建活动，开展 2 次党员培训，全年共计 12 次。2021 年，举办 10 次党建活动，开展 4 次党员培训次数，全年共计 14 次。

2022 年与 2021 年相比，同比减少 14.29%，活动举行次数有所减少。

2.改进措施

（1）严控公用经费使用，以项目支出为优先，公用经费为保障，降低公用经费使用率，提升其他项目支付率。

（2）严格按照申报的预算计划开展项目，制作项目推进表，实时把控项目开展情况，有问题及时调整、改正，按期支付进度款，不拖沓、不压减。

（3）2022年因受疾病影响，减少党建活动开展次数，在下一年度，会逐步按计划恢复开展。丰富活动内容与形式，扩大参与人员范围，让全体教职工共同参与，力争成为宣传红色党性文化、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的优秀先进党支部。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业务方面，2023年，党校最重要的工作之一是继续做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和区党代会精神宣讲，让系列重要精神在光明落地生根、入脑入心，并围绕区委打造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战略目标和部署任务，落实好党校“十四五”规划要求，开展教学、咨政和课题研究工作。此外，全面落实从严治校要求，按照基层党支部“标准+质量+示范”建设要求，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做到“规定动作”提质增效，“自选动作”有所创新；继续优化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强化制度学习和制度执行监督，

确保党校各项工作落实到位；不断推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的融合，不断提升党建引领业务工作的能力水平。

财务方面，2023年，党校会进一步加强对预算项目编报的要求。在编制年度预算前，先组织各部门兼职综合员召开预算编报专题会议，进行预算编报培训，总结上一年度预算编报时存在的问题以及年中运行监控时发现的问题，避免相同问题反复出现。在规范财务运行基础上，加强预算支出管理、绩效管理。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建立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管理制度，在工作中逐渐完善内部控制机制，支出时严格履行审批程序，确保支出项目合法、真实。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单位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并做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022年无新增项目。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2022年，党校共有12个常规性预算项目，均按财政要求编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7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计划数相对应，指标设置清晰、可衡量并包含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细化情况。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1分）。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 本项得 0 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分）， 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以决算数据为统计口径，2022年，我单位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00%，实际采购金额≤采购计划金额。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 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	1.资金支出规范性（ 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 1分， 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 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以内的，得 1分；超出 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分，直至 1分扣完为止。	3	预算执行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 资金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完全符合党校制度要求，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全年内部调剂 8.60万元， 占全部预算的 0.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	党校严格按照财政发文要求，主动在时限内公开部门预算，分别将2021年部门决算和2022年部门预算在光明区政府在线网站上向社会公开。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招标、实施、验收等均按相关制度规定执行。项目内容（如采购方式）有调整的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实施过程规范。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	2	党校资金使用符合制度要求，且严格按照财政规定进行绩效运行监控及整改，全年共有12个项目编制绩效目标表，12个项目进行绩效运行监控。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 0 分。		党校无专项资金。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 1 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1分）。	2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全部依据党校资产管理制度进行分配、处置。党校资产全部为内部自用资产，不存在外部有偿使用情况。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 1 分； 2.90%＞ 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 0.7 分； 3.75%＞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 分。	1	截止 2022 年末，党校固定资产净值 365.51 万元。在用资产 365.51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截止 2022 年末，党校事业编制数 15 人，实有在编人数 13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86.87%。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截止 2022 年末，党校实有在编人数 13 人，劳务派遣人数 16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约为 55.17%。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	3	党校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并有效执行。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并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 1 分 ）。		等工作。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5	2022 年党校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4.00 万元，实际支出 1.05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26.25%。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61.00 万元，决算数 61.00 万元，控制率 100.00%。
		效率性	14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	4.74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达到 22.47%； 二 季 度 预 算 执 行 率 达 到 40.01%； 三 季 度 预 算 执 行 率 达 到 67.6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位) 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时进度 75%) ×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1 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 Σ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 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 (即 3、6、9、 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四 季 度 预 算 执 行 率 达 到 99.51%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 57.41%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2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2	党校无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默认满分。
				项目完成及时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 已完	6	全部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性			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效果性	32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0	党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面完成，并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对本职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党员志愿服务落实情况	3	反映部门（单位）全年开展党员志愿服务的落实情况。	1.参加党员志愿服务的人数占全体党员人数三分之一以上的，得1.5分； 2.参加党员志愿服务的人数占全体党员人数二分之一以上的，得3分。	3	2022年，有27人参与志愿服务活动，占全体党员人数的100.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培训完成情况	3	反映部门（单位）全年组织党建活动的情况。	1.2022 年举办党建活动次数是否较往年有所增加； 2.根据实际情况，结合指标的纵向对比，增长率大于 0 得满分，下降率在 0-15%扣 1 分，以此类推，直至扣完。	2	2022 年，举办党建活动次数 10 次，开展党员培训次数 2 次，共 12 次。 2021 年，举办党建活动次数 10 次，开展党员培训次数 4 次，共 14 次。 同比减少 14.29%。
				教研质量完成情况	3	教学研究、科研咨政完成情况	1.完成课题成果数量>3 项，得 3 分； 2.发表优秀学术期刊论文>5 篇，得 3 分； 3.优质课程开发数量>5 门，得 3 分 （符合其中任意 1 项，得 3 分。）	3	2022 年完成课题成果数量 8 项，发表优秀学术期刊论文6 篇，优质课程开发数量 12 门。
				人员帮扶情况	3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1.提供≥10 个就业岗位，得 1 分； 2.提供≥20 个就业岗位，得 2 分； 3.提供≥30 个就业岗位，得 3 分；	3	提供 30 个以上就业岗位，包括兼职授课教师、校内物业管理、食堂管理等服务人员。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公平性	8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党校门口设有群众意见箱，截至2022年末，未收到群众投诉意见。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95%的，得5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5	党校主责主业为对区内党员开展教育培训，因此不涉及社会公众对我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本次默认得分。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